

连平县2026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单位资格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2. 具备相关资质且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3. 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“记录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”记录名单；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连平县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。
2. 项目单位：连平县林业局。
3. 服务范围：负责完成连平县 2026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预算编制服务。
4. 项目规模：总投资 21.5 万。
5. 服务金额：人民币贰仟元整（¥2000元）。

三、公开选取方式及工作内容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. 工作内容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根据业主要求，完成连平县2026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预算编制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预算编制报告。

四、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的要求

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，依照法律、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，根据业主要求，开展项目预算编制工作。

五、服务工期要求

要求合同签订后10日内完成项目预算编制服务工作，具体按以合同约定，如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按照合同约定方式支付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。具体约定以正式签订的服务合同为准。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应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